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hanghai Biren Technology Co., Ltd.

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6082)

(1) 2026年6月15日(星期一)舉行之股東周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2) 修訂公司章程
(3) 選舉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及委員會組成

茲提述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2026年4月22日之股東周年大會(「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及本公司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欣然宣佈，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提呈決議案已於2026年6月15日假座中國上海市閔行區陳行公路2388號16幢11樓舉行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股東周年大會乃根據中國相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之規定召開，且投票表決結果合法有效。

股東周年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周年大會由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Wen ZHANG先生主持。

於股東周年大會提呈之所有決議案有關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非累積投票議案)		實際投票之股數 (及佔總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工作報告。	1,270,328,111 (99.9937%)	0 (0.0000%)	80,000 (0.0063%)
2.	審議及批准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師報告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1,270,328,111 (99.9937%)	0 (0.0000%)	80,000 (0.0063%)
3.	審議及批准續聘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的核數師，任期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為止，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彼等的薪酬	1,255,309,364 (98.8115%)	15,018,747 (1.1822%)	80,000 (0.0063%)
4.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的薪酬	829,334,711 (92.5584%)	0 (0.0000%)	66,677,200 (7.4416%)
5.	建議不派發2025年末期股息	1,270,327,911 (99.9936%)	200 (0.0001%)	80,000 (0.0063%)
普通決議案(累積投票議案)		累計贊成投票股數	贊成票佔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具備有效表決權的總票數百分比(概約百分比)	是否獲選
6.	關於選舉第二屆董事會的決議案(本決議通過累積投票程序進行):	決議案第6.1至6.8項採用累積投票制		
6.1	關於重選Wen Zhang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1,266,326,518	99.6787%	是
6.2	關於重選Zhou Hong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1,270,255,248	99.9880%	是
6.3	關於重選肖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1,270,255,248	99.9880%	是
6.4	關於重選Luting Pan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1,241,879,048	97.7543%	是

6.5	關於重選劉經國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1,269,901,448	99.9601%	是
6.6	關於重選林兆榮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1,264,521,760	99.5367%	是
6.7	關於重選劉瑾女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1,269,842,648	99.9555%	是
6.8	關於委任虞志益博士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	1,270,237,110	99.9865%	是
特別決議案(非累積投票議案)		實際投票之股數 (及佔總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7.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回購H股股份的一般授權	1,270,328,111 (99.9937%)	0 (0.0000%)	80,000 (0.0063%)
8.	審議及批准授予董事會發行本公司股份的一般授權	1,248,188,457 (98.2510%)	22,139,654 (1.7427%)	80,000 (0.0063%)
9.	修訂公司章程	1,269,180,911 (99.9034%)	1,147,200 (0.0903%)	80,000 (0.0063%)
10.	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1,270,328,111 (99.9937%)	0 (0.0000%)	80,000 (0.0063%)
11.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則	1,269,180,911 (99.9034%)	1,147,200 (0.0903%)	80,000 (0.0063%)

由於上述第1至5項各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二分之一票數贊成，故該等提呈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由於上述第6項決議案項下的子決議案獲得超過二分之一票數贊成(以累積投票制方式)，故該等提呈子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

由於上述第7至11項各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三分之二票數贊成，故該等提呈決議案已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

上述決議案的全文載於通函及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附註：

- (a) 於股東周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438,858,500股股份，當中包括1,200,845,424股H股及1,238,013,076股非上市股份，且本公司並無任何庫存股份。
- (b) 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決議案(第4項決議案除外)投票的股份總數為2,438,858,500股。賦予持有人權利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就第4項決議案投票的股份總數為2,064,462,300股。

(c) 根據境內證券監管規則及公司章程，本公司股東Wen ZHANG先生及上海壁立仞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本公司董事長Wen ZHANG先生之一致行動方）合共持有374,396,200有表決權的非上市股份（按本公司已發行2,438,858,500股股份計，佔已發行股份總數的約15.4%），將就有關第二屆董事會董事薪酬（即股東周年大會第4項決議案）確認放棄投票。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除上述股東外，概無其他股東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述者外，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d) 就第6項決議案而言，本公司將採取累積投票制。「累積投票制」指於股東會選舉董事時，每一股份擁有與於股東會上應選董事人數相同的表決權，股東擁有的表決權可以就一名或多名董事集中使用。實行累積投票制應執行以下原則：

- (1) 董事候選人數可以多於股東會擬選人數，但每位股東所投票的候選人數不能超過股東會擬選董事人數，所分配票數的總和不能超過股東擁有的投票數，否則，該票作廢；
- (2) 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實行分開投票。選舉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每位股東有權取得的選票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票數乘以擬選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的乘積數，該票數只能投向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候選人；選舉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時，每位股東有權取得的選票數等於其所持有的股票數乘以擬選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人數的乘積數，該票數只能投向公司的執行董事及非執行董事候選人；及
- (3) 董事候選人根據得票多少的順序來確定最後的當選人，但每位當選人的最低得票數必須超過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包括股東代理人）所持股份總數的半數。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各股東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提出的決議案投票時不受任何限制。

(e) 除如通函及本公告上文第(c)段所披露，Wen ZHANG先生及上海壁立仞企業管理諮詢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就關於釐定第二屆董事會薪酬的決議案（即股東周年大會通告內第4項決議案）放棄投票外，概無本公司股東已在通函中表明其意向，擬在股東周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

(f) 本公司的H股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而本公司的股東代表亦參與股東周年大會的點票及監票。

(g) 董事會全體董事均出席股東周年大會。

股東周年大會出席情況

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股東及授權代表人數	47
其中：	
非上市股東人數	37
H股股東人數	10
所持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1,270,408,111
其中：	
非上市股東所持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808,321,450
H股股東所持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股)	462,086,661
佔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52.0903%
其中：	
非上市股份數目佔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33.1434%
H股數目佔附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的百分比(%)	18.9469%

修訂公司章程

對公司章程的建議修訂已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股東以特別決議案方式批准，並將自股東周年大會結束起生效。經修訂及重列的公司章程全文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www.birentech.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

選舉第二屆董事會董事及委員會組成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2026年6月15日，(i) Wen ZHANG先生、Zhou HONG先生、肖冰先生及Luting PAN先生獲選舉為第二屆董事會執行董事；(ii)劉經國先生獲選舉為第二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及(iii)林兆榮先生、劉瑾女士及虞志益博士獲選舉為第二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工代表董事Linglan ZHANG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亦為第二屆董事會成員。

有關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董事資料，請參閱通函。

董事會欣然宣佈，董事會已決議選舉產生第二屆董事會各委員會的組成人員。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決議，第二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由林兆榮先生、劉瑾女士及虞志益博士組成。林兆榮先生擔任審核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

董事會決議，第二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由Wen ZHANG先生、劉瑾女士及虞志益博士組成。劉瑾女士擔任薪酬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決議，第二屆董事會提名委員會由Wen ZHANG先生、劉瑾女士及虞志益博士組成。Wen ZHANG先生擔任提名委員會主席。

承董事會命
上海壁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兼首席執行官
Wen ZHANG先生

上海，2026年6月1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Wen ZHANG先生、Zhou HONG先生、Linglan ZHANG先生、肖冰先生及Luting PAN先生；(ii)非執行董事劉經國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兆榮先生、劉瑾女士及虞志益博士。